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 OVERSEA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成員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316)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核數師退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將於本公司於2025年5月1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任期屆滿並退任本公司核數師。為秉承良好企業管治及為確保本公司核數師保持其獨立性，董事會及本公司核數委員會(「核數委員會」)認為更換本公司核數師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本公司乃根據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據董事會所知，百慕達法律並無規定退任核數師需就其退任的任何情況向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確認。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發出就其退任是否存在其認為應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的任何情況之確認。

董事會及核數委員會已確認，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之間並無任何分歧，有關羅兵咸永道退任，亦無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之事項。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羅兵咸永道在其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提供的專業服務致以由衷謝意。

建議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按照核數委員會之推薦意見，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香港」)作為羅兵咸永道退任後的本公司新核數師，並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信永中和香港完成客戶接納程序後，方可作實。

核數委員會於評估信永中和香港的委任建議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

- (i) 其審計費用；
- (ii) 其航運業知識；
- (iii) 其獨立性及客觀性；
- (iv) 其審計服務提案；
- (v) 其專業知識、技術能力及相關資源，包括其為於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審計工作的經驗，以及對上市規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要求的熟悉程度；
- (vi) 其於指定時間內完成審計工作的資源及能力；及
- (vii)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所頒佈的指引。

基於以上所述，核數委員會已評估並認為信永中和香港符合資格並適合擔任本公司新核數師。董事會及核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的建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委任新核數師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肖俊光

香港，2025年3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萬敏先生、陳揚帆先生及陶衛東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董立均先生、顧金山先生、王丹女士及葉承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耀華先生、鍾瑞明博士、楊良宜先生、陳纓女士及蘇錦樑先生

* 僅供識別